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二、内设机构设置及编制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一般债券存续期间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专项债券存续期间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黑龙江宁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是市政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是：

（一）负责宁安工业园区规划、建设、经营、管理。

（二）组织实施宁安工业园区财源建设。

（三）制定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开展项目招商及服务。

（四）组织开展园区产业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推行园区产业经济行业自律、规范行业行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

（五）搞好园区开发建设的综合协调、督办市场公平竞争。

（六）督导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园区经济发展、党的建设的意见、指示、决策。

二、内设机构及编制

根据上述职责，黑龙江宁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设 4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招商办、财务室、开发区发展服务中心。核定行政编制 6 名，事业编制 13 人，其中在职 7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一般债券存续期间情况说明

一、一般债券使用情况

2020 年，单位申请食品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一般债券资金 4000 万元，截止到 2022 年末，该项目共使用债券资金 851.97 万元。债券支出主要是土地费用及前期工程费。债券结存 3148.03 万元，结存部门财政局。该债券已经申请报告，计划由财政收回。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专项债券存续期间情况说明

一、宁安经济开发区装备制造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2021 年，单位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项目名称为宁安经济开发区装备制造产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截止到 2022 年末，财政下达资金 2000 万元，项目单位支出资金 2000 万元，建设单位支出资金 2000 万元。债券结存 2000 万元，其中：财政部门结存 2000 万元，主管单位黑龙江宁

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结存 0 万元，项目单位宁安古塔经济开发区建设有限公司结存 0 万元。

截止到 2022 年末，项目暂未完工，项目一期厂房钢结构已上盖，三个厂房室内金沙地面已完工。三期锅炉安装完成，四期冷库刚才料框架已完成，屋面彩钢安装完成，墙板安装完成。

截止到 2022 年末，暂未形成项目收益及对应的相应资产。

二、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宁安市新建 80MW 热水锅炉项目

2022 年，单位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3900 万元，项目名称为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宁安市新建 80MW 热水锅炉项目。截止到 2022 年末，财政下达资金 840.652 万元，主管单位黑龙江宁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出 840.65 万元，项目单位宁安古塔经济开发区建设有限公司支出 647.22 万元，债券结存 3252.78 万元，其中财政部门结存 3059.35 万元，项目单位结存 193.43 万元。

截止到 2022 年末，项目未完工。项目完成主要设备的采购工作，土建工程暂未开工。

截止到 2022 年末，暂未形成项目收益及对应的相应资产。

